附件4

三支一扶补助资金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范本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该项目实施单位为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由区人才交流服务中心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政策制定绩效目标，考核三支一扶人员，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统一项目资金管理、统一资金安排使用，对资金使用进行监督管理与审核、审批。

1.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四川省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川财社〔2017〕1号）、《关于下达2018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和省、市财政补助专项经费的通知》（攀财资社〔2018〕188号）、《四川省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和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川财社〔2022〕123号）等文件要求保障“三支一扶”志愿者经费，专款专用，保障三支一扶人员工作经费需要。资金使用科学规范，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

1.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评，申报目标合理可行。一是我单位将三支一扶补助资金项目纳入事前绩效评估，评价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可持续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评价方法采用自评自查进行。二是为规范本单位财务工作，加强会计核算与内部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出台了《预算管理内部控制制度》，为开展项目评价工作、提高绩效管理水平提供制度保障。牢固树立“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理念，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三是在预算管理上，执行事前预算评审，事后进行结算评审，保证预算支出的有效性。四是如遇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引起的突然情况，立即启动应急预案，上报上级单位，妥善处理。

1.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根据相关政策文件，安排上级三支一扶计划补助资金62.21万元（含中央、省级）。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该项目的总体目标为：招募“三支一扶”人员，落实“三支一扶”人员工作补贴及相关福利待遇。进一步解决大学生就业困难，缓解高校毕业生就业压力，拓宽毕业生就业渠道。

1.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数量指标：三支一扶人员数量20人，全年预算执行数62.21万元;质量指标：及时准确发放，未出现违规发放情况；时效指标：2023年底前支付；成本指标：所需资金62.21万元；社会效益指标：保障职工利益；满意度指标：“三支一扶”工作人员满意度≥96%

1.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政策明确，受益群体目标明确，根据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四川省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和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川财社〔2022〕123号）及西区财政实际情况，在全面保障退“三支一扶”工作人员的利益情况下进行项目资金申报，绩效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1.资料收集。梳理项目资料，核实项目情况，统计项目数据。

2.绩效自评。根据资料收集的情况，按照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对项目绩效情况进行判断，对项目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对各项考评指标进行自评。

3.撰写报告。结合项目定性与定量评价分析，得出自评结论，并撰写自评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由区级资金承担的部分纳入年初预算，上级资金下达至区财政局，再由区财政局下达至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预算一体化平台。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项目为上级补助资金，于2023年12月全部到位。

2．资金到位。项目为上级补助资金，于2023年12月全部到位。

3．资金使用。该资金用于对西区“三支一扶”工作人员发放“三支一扶”工作人员工作生活补贴和参加社会保险等费用，以及一次性安家费。资金开支范围、标准、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在财务管理上，按照内部控制建设要求，制定了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在资金使用上，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用途进行审核审批，项目管理规范有序，财务核算及时，会计信息真实。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资金支付由区人才交流服务中心上报至局办公室，经审核后进行支付，具体支付流程为：业务股室经办—业务股室审核—分管领导审核—财政局归口股室审核—财务岗拨付。

**（二）项目管理情况。**

在资金管理上，按照内部控制建设要求，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等；在资金使用上，严格按照资金作用用途进行审核审批，项目管理规范有序。

**（三）项目监管情况。**

采用日常检查、财务监督的方式执行，严格执行公示制度，严禁挪作他用，无违规违纪现象。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三支一扶人员数量20人，全年预算执行数62.21万元;质量指标：及时准确发放，未出现违规发放情况；时效指标：2023年底前支付；成本指标：所需资金62.21万元。各项指标达到预期水平，无违规记录，项目圆满完成。

**（二）项目效益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保障职工利益；满意度指标：“三支一扶”工作人员满意度≥96%。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全额用于支付三支一扶人员经费开支。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上级就业创业补助资金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该项目实施单位为区就业创业促进中心，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落实人员职责。该项目由区就业创业促进中心通过落实培训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助等补助政策，努力实现全区就业局势基本稳定。

1.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就业创业补助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川财社〔2019〕38 号）文件精神，为贯彻落实好各项就业创业政策，全面落实“我为群众办实事”部署要求，做好资金审核拨付工作，保证各项惠企惠民政策落实到位。

1.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为规范区就业创业促进中心财务工作，加强会计核算与内部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出台了《预算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收支管理内部控制制度》，为开展项目评价工作、提高绩效管理水平提供制度保障。牢固树立“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理念，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在预算管理上，严格执行事前预算评审，事中绩效监控，事后进行结算，保证预算支出的有效性。如遇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引起的突然情况，立即启动应急预案，上报上级单位，妥善处理。

1.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根据相关政策文件，2023年度中央下达就业补助资金转移支付预算552.47万元，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970.39万元，合计1522.86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通过落实培训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助等补助政策，努力实现全区就业局势基本稳定。

1.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项目全年执行数为1522.86万元，通过项目实施，为大学生、农民工、贫困家庭劳动力、退役军人、残疾人等重点群体，特别是就业困难人员提供职业技能培训、公益性岗位安置和灵活就业社保补贴，启蒙大学生的创业意识，为全面落实积极的就业创业政策、实现新增就业、帮助困难人员就业提供了坚实的制度和资金保障，全区城镇新增就业3366人，失业人员再就业1658人，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585人，分别完成目标任务的124.67%（省级）、102%（市级）、150.73%、195%，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有力促进了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

1.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评，申报目标合理可行。我单位将“上级就业创业补助资金”项目纳入事前绩效评估。评价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评价方法采用自评自查、公众评判法等方法进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1.资料收集。梳理项目资料，核实项目情况，统计项目数据。

2.绩效自评。根据资料收集的情况，按照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对项目绩效情况进行判断，对项目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对各项考评指标进行自评。

3.撰写报告。结合项目定性与定量评价分析，得出自评结论，并撰写自评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资金申报纳入年初预算，2023年当年预算资金已及时到位，资金到位率100%。2023年度中央和省级下达就业补助资金转移支付预算552.47万元，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970.39万元，合计1522.86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资金计划。已纳入年度预算。

2．资金到位。2023年当年预算资金已及时到位，资金到位率100%。2023年度中央和省级下达就业补助资金转移支付预算552.47万元，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970.39万元，合计1522.86万元。

3．资金使用。资金支出1522.86万元，我单位对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及有效性进行重点分析，包括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在财务管理上，按照内部控制建设要求，制定了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在资金使用上，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用途进行审核审批，项目管理规范有序，财务核算及时，会计信息真实。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结合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办法，重点围绕以下内容进行分析评价，并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分析说明。

1.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根据《就业创业补助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川财社〔2019〕38号）文件精神，为贯彻落实好各项就业创业政策，全面落实“我为群众办实事”部署要求，做好资金审核拨付工作，保证各项惠企惠民政策落实到位。

**（二）项目管理情况。**上级就业创业补助资金项目由区就业创业促进中心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执行，专款专用，严格实行报账制，严格使用范围，无违规违纪现象。

**（三）项目监管情况。**采用工作考勤、日常检查、财务监督的方式执行，项目建立档案资料和图片资料，严格执行公示制度，严禁挪作他用，无违规违纪现象。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

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员数量完成目标的0.0688万人次。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完成目标的0.2244万人次。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完成目标的0.2630万人次。

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员数量完成目标的0.0213万人次。

符合政策规定的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享受求职创业补贴比例完成目标的100%。

**2.质量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发放准确率完成目标的≥98%。

接受职业培训后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专项职业能力证书、培训合格证书）人员的比例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完成目标的≥80%。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完成目标的≥98%。

就业见习补贴发放准确率完成目标的≥98%。

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准确率完成目标的≥98%。

**3.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完成目标的≥98%。

**4.成本指标**

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按照应缴纳的三项社会保险费或原则上不超过社会保险费实际缴费金额的2/3规定执行，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按照当地最低工资标准执行。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完成目标的0.3366万人。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完成目标的0.1658万人。

年末高校毕业生总体就业率完成目标的保持稳定。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完成目标的0.0585万人。

**2.社会效益指标**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完成目标的100%。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完成目标的0起。

3.**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超过目标的85%。

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度超过目标的90%。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全额用于支付落实培训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助等补助政策。

**（二）存在的问题。**

一是还需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规范性，项目预算及专项经费执行情况受就业创业政策性影响较大，还需结合就业创业发展计划的统筹规划，提升预算编制质量和水平。二是还需要进一步加强项目经费事前、事中、事后监管。就业创业补助项目属于动态管理项目，补贴要根据符合条件的对象的申报情况来拨付，含不定性因素，开展绩效管理还有一定的难度。

**（三）相关建议。**

一是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加强事前、事中、事后监管，定期做好预算分析，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二是加大就业创业政策宣传力度，通过多媒体、网络、印制宣传资料等方式。三是多部门联合协作，信息共享，充分发挥主动性，主动联系符合申报条件的补贴对象前来申报补贴。四是推进制度规范化建设。学习先进单位的经验和做法，完善绩效评价制度和管理办法，充实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实现“及时纠偏、约束有力，全面覆盖、突出重点，信息共享、运用结果”的预算绩效目标。